

伊滨经开区（示范区）农业农村局

关于做好 2021 年耕地地力保护 面积核定工作的通知

创建全能王扫描



各镇农办：

为做好 2021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兑付工作，请根据《河南省 2019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豫农财务〔2019〕7 号）文件的要求，开展耕地地力保护面积核定工作。

面积核定工作结束后，请将补贴对象、面积等事项在各村公示不少于 7 天，并在 2021 年 4 月底前将公示无误的汇总数据以红头文件的形式上报区农业农村局（各户详细数据、各村公示照片，请上报电子版）。

望各镇农办高度重视，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开展工作，确保补贴面积核定、资金发放等工作顺利进行，维护农村稳定。



伊滨区农业农村局

2021 年 3 月 16 日